

平凉市中心血站全自动血液分离机采购项目

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GSGL-2025-PL109

二、项目名称：平凉市中心血站全自动血液分离机采购项目

三、中标信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联系地址	中标金额 (万元)
深圳市普特生物医学 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新围社区 官龙第二工业区 10 栋 210	98.88

四、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合计 (万元)
1	全自动血液分离机	迈思特	BCS-1000	2 台	49.44	98.88

五、评审专家名单：田玺、王义平、张宁娟、李爱华、魏正武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和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约定计取。

收费金额：15000.00 元（大写：壹万伍仟元整）。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平凉市中心血站

地 址：平凉市崆峒西路

联系电话：0933-87188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国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宏达国际花园B区8号商铺301室

联系方式：0933-85988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小刚

电 话：0933-8598828

十、附《中小企业声明函》一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平凉市中心血站（单位名称）的平凉市中心血站全自动血液分离机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血液分离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迈思特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2286.68万元，资产总额为1525.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物医承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深圳市物医承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月12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